**浏阳市人民医院新院车库改建建设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浏阳市人民医院**

**二○一九年十二月**

**一、工程概况**：浏阳市人民医院新院车库改建建设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招标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内容。

**三、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四、工期要求**：**20日历天**。

**五、质量要求**：合格工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在浏阳市人民医院官网进行下载，投标人须到网站发布的地点进行报名登记，未进行报名登记的投标人将被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七、投标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投标人须具备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企业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付款方式**：本项目按进度付款，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交)工验收合格按工程形象进度（或工程计量）支付合同金额的 70%，竣工验收合格后凭结算报告支付剩余合同金额。其中，提取3%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期满无工程质量问题1个月内退还（不计息）。支付凭证：验收合格报告；卖方开具的相应发票。

**九、投标报价说明**

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83613.13元**，所有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均以人民币表示。

**2、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工程量清单所有工程量仅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实际支付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量。**

4、除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或总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工程所需的工程直接费、施工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5、投标报价汇总表处(见附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十、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技术标和商务标合为一本，均为明标，装订成册，共三份（一正二副，在投标文件封页右上角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内容为投标承诺汇总表（见附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投标报价表等。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必须用密封袋密封，密封袋上也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十一、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必须于 2019年12月 11日9时30分前送至浏阳市人民医院行政办公楼2楼会议室，交工作人员统一收存，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投标文件当众拆封，并由招标小组评审，招标小组按评标办法确定中标单位。

**十二、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19年12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浏阳市人民医院行政办公楼2楼会议室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必须按时参加开标会议，不得迟到。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评标结果宣布之前不得擅自离开开标会场，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十三、开标时要求提交的资料**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参加开标，否则其投标无效。

**十四、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无需提交履约保证金，若中标后投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取消该投标人在浏阳市人民医院所有项目的投标资格。**

**十五、****评标办法（最低价法）**

第一阶段：审查投标单位资质和资格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和评审，投标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作不合格投标人处理。对未能通过投标资格评标的投标单位，评标委员会必须阐明原因，并予记录。符合条件者进入下一阶段评标。

第二阶段：评审投标承诺

评审投标单位对投标承诺汇总表的承诺情况，承诺全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进入下一轮评标，未承诺或承诺不全的不进入下一轮评标。

第三阶段：评审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发布的招标上限价的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依此类推。

**十六、工程量清单（另册）**

**十七**、**合 同 文 本**

施 工 协 议

甲方： 浏阳市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公平、公正、相互尊重的原则，甲方将 委托给乙方进行施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签订本协议。其条款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施工工期:

三、工程造价：

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按进度付款，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交)工验收合格按工程形象进度（或工程计量）支付合同金额的 70%，竣工验收合格后凭结算报告支付剩余合同金额。其中，提取3%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期满无工程质量问题1个月内退还（不计息）。支付凭证：验收合格报告；卖方开具的相应发票。

五、竣工结算

（1）工程造价=合同造价+变更工程造价

a、合同造价=中标清单单价×工程量。

b、设计变更涉及工程造价变动的，乙方应及时提出，由建设方核实变更价款并按程序审批后才能调整工程合同价。

c、设计变更实行“先报批、后实施”程序，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设计变更，必须按《浏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浏政发[2017]5号）和《浏阳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类项目价款结算暂行办法的通知》（浏政办发[2016]21号）规定的程序和权限报批后方可实施。

d、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单价按中标单位的清单报价执行；有类似单价的参照中标单位类似清单报价执行；工程量清单中没有清单单价或无类似清单单价的设计变更项目或漏项按《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办法》（湘建价〔2014〕113号）《浏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审计(评审)操作办法》（浏政办发[2010]3号文）、湖南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湘建价[2016]72号、134号、160号文、湘建价[2018]101号文、湘建价[2019]47号、61号文和2014年湖南省消耗量标准及其配套文件编制；施工管理费、利润按规定费率优惠30%后综合单价优惠10%再加上投标人报价相对于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优惠,以营改增全费用综合单价进入结算(人、材、机价格按招标清单价格取定)。其中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浏阳市住建局各期造价文件发布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取定，造价文件上未发布价格的材料按签证价，人工按合同中相关人工计取。

e、工程量清单所有工程量仅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实际支付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量（计量规则按相关工程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f、清单单价作为工程结算依据，当国家有新定额颁布时，此中标清单单价不再调整。

g、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工程量清单单价表中的单价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等直接工程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等费用，以及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2)施工过程中因雨天或施工单位自身原因造成工作重复增加工程费用开支，由乙方负责。

(3)项目竣工验收后的30天内，施工单位按标准要求办理结算资料一式两份提交甲方，由甲方进行审计，审计结果作为双方最终结算依据。

(4)若甲、乙方对审计结果有异议，但无正当理由又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审或拒不对审的，甲方可以直接出具审计报告并作为双方最终结算的依据。

(5)提供结算书时还应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

(6)暂列金和不可预见费归甲方所有。

（7有新的定额和新的工资标准发布时，中标清单单价不予调整。

（8）该工程主材料价格采用预算单价包干法，不再考虑材料价格的波动。

六、工程质量要求

1、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前提供施工所需材料的样品和进货渠道，所需材料必须经过甲方项目负责人或甲方施工员认可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必要时个别材料需通过检测单位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对于未经过甲方认可的建筑材料在建设过程中使用，甲方有权利要求施工单位返工，否则不予以验收结算。

2、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规范要求和标准、以及甲方的要求，且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以上等级。因乙方盲目蛮干、不按操作规程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材料浪费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以顺延。

3、所有的建设项目必须按照要求进行施工不能随意更改，必要时需经过甲方施工员确定后方可变更。未经施工员确定的施工变更甲方不予以认可签证和结算。

七、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负责及时验收工程,并按合同条款拔付工程款;

（2）甲方指定人： ，履行施工联系、质量督查，办理相关事宜等。

2、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施工需求采购材料，认真组织施工，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尊重和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与指挥，对工程质量全面负责并确保达到合格等级以上。

（2）强化本施工队伍的安全生产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不私拉乱接电路管线，不私自安装电源插座，不强行违章施工。严禁野外吸烟、用火，杜绝火灾；安全施工，杜绝工程安全事故的发生。工程施工过程中任何因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所发生的一切责任概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属于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引起之诉讼、控告、索赔责任及可能发生之相关费用。

（3）必须保证充足的施工人员及技术力量，人数稳定，工作效率高，否则因此而造成的延期交工，工程质量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要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并不得另行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立即收回本施工项目。

八、其它约定

1、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做好验收、备案、结算等相关资料的整理和编制。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及甲方现场代表要求施工，所产生的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2、协议签订后，双方严格遵守协议，如有违约，违约方按法律规定赔偿另一方损失。

3、本项目应按约定工期执行，施工方如有拖延，甲方按500元/天收取违约金，在该项目工程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十、争议处理

对有关争议，双方本着诚挚、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立，由浏阳市人民法院判决。

十一、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该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负责施工之上述施工项目办完工程验收交接并竣工结算后，除保修条款依然有效外，即告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乙方开户银行：

乙方开户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浏阳市人民医院新院车库改建建设工程

投标承诺汇总表

|  |  |
| --- | --- |
| 投标报价 | 183613.13元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工期承诺 | 20日历天 |
| 质量承诺 | 合格工程。 |
| 农民工工资承诺 | 无条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
| 合同条款承诺 | 接受招标文件所有要求和合同条款内容，并将此列入施工承发包合同。 |
| 我公司愿意接受“招标有关说明”中的所有条款内容，并将此列入施工承发包合同。 | |

法人印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亲笔签名。**

**2、请另准备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一份，开标会时单独提交。**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亲笔签名；**

**2、请另准备本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开标会时单独提交。**

**附件三、投标人资格条件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四、 投标工程量清单**